

台灣區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

第四屆第三次會員 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時間：92年12月26日

地點：台中福華大飯店華宴廳
(台中市安和路129號四樓)

出席人數：實到人數340人
(含委託出席)，會員代表人數651位。

總主席：曾理事長鼎煌

紀錄：高淑茹

主席團：林常務理事義雄、
白常務理事永松、張常務理事
鴻加、楊常務理事銀明、廖常
務理事學金、陳常務監事威
達。

來賓：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陳理事文欽

一、主席致詞：略

二、來賓致詞：略

三、理事會工作報告：略

四、理事會工作報告：略

五、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

本會91年度決算報告及92年1
至9月收支報告書，提請大會

追認案。

說明：

1.91年度決算報告及92年1至
9月收支報告書，經亞太會計師
聯合事務所審查無誤，並經陳
常務監事核印，復於第四屆第
八次理監事聯席會審查通過。

2.91年度收支決算表、資產負
債表、涉外基金專戶收支表、
現金出納表、基金收支對照
表、財產目錄；及92年1月至
9月份收支報告表、資產負債
表、涉外基金專戶收支表等。

建議：

請大會同意通過後，報請主管
機關核備。

決議：

同意通過，並報主管機關核
備。

第二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

本會93年度工作計畫書及收支
預算表，提請大會追認案。

說明：

1.93年度工作計畫及收支預算

表，經本會第四屆第八次理監
事聯席會議審查通過。

2.93年度工作計畫書，請參閱
第25~29頁。

3.93年度收支預算表，請參閱
第30~31頁。

建議：

請大會同意通過後，報請主管
機關核備。

決議：

同意通過，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三案

提案單位：理事會

案由：

本會向外貿協會積極爭取辦理
台北國際自行車展覽部分工
作，以便擴大參與、增加公會
主導權。

說明：

1.2004年起台北國際自行車展
將由外貿協會及本會為聯合主
辦單位，惟全部展覽業務仍由
外貿協會負責。

2.近年來因經濟不景氣、產業外
移，本會會員嚴重流失，惟仍
有不少自行車廠商尚未加入公

會，為鼓勵自行車業者踴躍加入本會，實須由公會積極參與台北展的徵展作業、展場規劃等相關事務，以增加廠商入會的誘因。

建議：

公會向外貿協會爭取台北展部分展覽工作：

- 1.國內廠商報名、資格審查等工作由公會負責辦理。
- 2.本會會員參展可優先選擇攤位及安排較佳之位置。

決議：

同意通過，以為了產業發展及加強展出秩序的維持等理由向外貿協會積極爭取。

第四案

提案單位：賽客公司 總經理 張文彬

案由：

希望公會能成立專利產品仲裁委員會。

說明：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好東西、會賺錢的商品人人想做，雖新產品的開發、專利的取得不易，但仿冒改進卻相當簡單，造成研發者的損失，也損失台灣自行車因惡性競爭的利潤，尤其這種情形發生在小公司為研發者，而大公司為仿冒者時更是無法競爭或興訟。

建議：

由公會委請知名人士（研發學者）成立產品仲裁委員會，至少以專利有無為基準，判定相關廠商可否生產之權限，以公

會之力執行公平與正義，否則真理就只能沉默。

公會意見：

本會研發與專利委員會任務之一為「關於業者智慧財產權的維護及糾紛的協調工作」，惟公會為人民團體並無仲裁、限制等權力及執行力，是否設置「仲裁委員會」提請大會公決。

決議：

本案因涉及公會公權力的行使及考慮執行的效力，決議暫行保留。

第五案

提案單位：愛爾蘭商速聯公司 總經理高祺翔

案由：

增闢大雪山 200 林道，27K 至 52K 闢為自行車休閒專用道。

說明：

此地段大巴士、中巴士、大卡車、小卡車當道，最適合騎車路段險象環生，敬請相關單位共襄盛舉，一同為自行車專用道催生。

決議：

請公會行文體委會及相關單位建議。

六、臨時動議：

第一案

提案單位：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金標

案由：

為響應綠色環保，整頓交通秩序，促進身心健康，建議「自

行車業界」多多騎乘自行車。

說明：

台灣自行車產品已朝高級化、高品質、多功能的方向提升，惟相關自行車道及騎乘風氣尚待加強、推廣，身為自行車產銷業者更應以身作則，率先倡導騎乘自行車。

辦法：

公會發動籲請全體會員廠商負責人和員工眷屬們多騎乘自行車。

決議：

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明甸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白永松

案由：

建議台灣自行車協進會(A-team)廣邀自行車成車廠加入，團結業者，以統合的力量加強研發、原物料管控以及促進國內外市場的行銷。

說明：

A-team 成立近兩年，惟成車廠加入者仍少數，宜開放廣邀自行車廠有意願者參加，擴大參與，除了可提升產業水準外並俾便以集體力量和國內外上、下游廠商協調，解決產銷供應的問題。

決議：

轉請 A-team 參考辦理，惟我們業者亦應自立自強，提高自身從事商機的籌碼。

七、散會